## 一. 项目概述

1.本项目一个包，采购郫都区第一中学2021年职工身体健康检查服务商一名。

2.采购人2021年参加体检人员总数为434人，其中包含男性195人，女239人。每人体检费用最高限价为1500元。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完成体检人员的数量核算。

## 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 1 | 健康检查服务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三.项目要求

1.体检时早餐：包含但不限于粥、包子、花卷、馒头、豆浆、鸡蛋、小菜等；

\*2.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医疗技术操作规范执行，需有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健康检查质量和安全（在其他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在参加体检前向采购人提供健康检查注意事项。

\*4.供应商应承诺，对体检过程中所知晓的信息严格保密（在其他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在体检进行期间，将检查结果有明显异常者及时通知给采购人，采购人联系人有义务及时通知单位员工回电或到体检单位咨询详情；如采购人有需要，需协助采购人预约门诊专家号。

\*6.为方便职工体检，供应商提供体检服务的场所为成都市郫都区第一中学周边30公里内独立体检场所（包含医院所属的体检中心）。【在其他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需载明提供体检服务的场地所在位置），格式自拟】。

7.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参检人员提供体检报告全部纸质版和电子版。

\*8.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体检场所单日接待人次应满足采购人拟定的体检人数及体检计划需求（本次参加体检人数暂定为286人，暂定分4批进行体检，若原来计划批次中的某职工因事不能参加该批次体检，可临时调整到另一批次，集中批次当日由提供的体检场所负责往返接送一趟）；部分未体检的人员后期预约到场体检。

\*9.人员配备：为本项目配备的所有医护人员均需符合《执业医师法》、《护士条例》规定，医生具有《医师资格证》和《医师执业证》，护士具有《护士证》，并在受检当日持证上岗。

10.健康体检报告送达时间：供应商须在每位职工体检后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健康体检报告并送至采购单位（在其他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1.供应商提供的体检报告（个人的、单位的报告）除进行常规的数据分析外，应提供相应的保健知识。

12.为采购人提供检后咨询服务，并根据个人健康状况及病变发展趋势，由专家分析主要健康问题，确定相关的危险因素，并提供一份完整的个性化体检报告解读及基本健康改善指导原则。

13.若家属自费参与体检应享受同等服务（在其他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健康体检套餐

|  |
| --- |
| **科室检查** |
| 病史采集 |
| 内、外、眼耳鼻喉科(含血压、身高、体重） |
| 口腔科 |
| **化验检查** |
| 血细胞分析(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等） |
| 肝功12项 |
| 肾功3项 |
| 血脂6项 |
| 血糖 |
| 胃泌素17 |
| 胃蛋白酶原1 |
| 胃蛋白酶原2 |
| 甲胎蛋白AFP(肝癌早期指标） |
| 癌胚抗原CEA(乳腺癌、肺癌、大肠癌、胰腺癌等的指标） |
| 前列腺特异性抗原PSA(前列腺癌早期指标）【限男性】 |
| 糖类抗原CA15-3(乳腺及卵巢肿瘤早期指标）【限女性】 |
| 尿液分析+尿沉渣定量 |
| 尿微量白蛋白测定 |
| **物理检查** |
| 十二导联心电图 |
| 彩超(肝、胆、脾、胰、肾、膀胱、子宫及附件）【限女性】 |
| 乳腺彩超（乳腺及腋窝淋巴结） |
| 彩超(肝、胆、脾、胰、肾、膀胱、前列腺）【限男性】 |
| 甲状腺彩超 |
| 经颅多普勒检查 |
| 无创动脉硬化检测 |
| 胸部CT（平扫） |
| 碳14呼气试验（判断有无幽门杆菌是胃炎/胃溃疡及胃癌的致病因素） |
| 骨密度超声检测 |
| 颈椎、腰椎检查（选其一） |
| 女性妇科（妇科、白带常规、宫颈液基细胞学TCT、人乳头瘤病毒16、18型）【限女性】 |
| 男性检查（肝纤维检查、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限男性】 |
| **其它项目** |
| 总检报告、健康咨询、健康宣教、静脉采血（成人）、采血针、健康档案、报告打印 |
| **营养早餐** |

\*15.履约要求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配备彩超监测设备2台；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配备CT设备1台；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配备DR设备1台；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配备心电图设备1台

## \*四.商务要求

1.履约时间和履约地点

1.1履约时间：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按采购人指定时间提供体检服务。

1.2履约地点：成交单位体检中心或其指定体检服务地点。

2.合同价款

2.1合同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单价体现，包括供应商投入的人员、体检、设备、耗材、早餐、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其他成本支出以及供应商获得的合法合理利润。

2.3成交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付款方式

3.1以实际完成体检人数为准，据实结算；

3.2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付款方式均采用公对公的银行转账，成交供应商接受转账的开户信息以采购合同载明为准。

4.违约责任

4.1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

4.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和法律责任（在其他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3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合同，按时完成合同相关工作，若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延迟履行的，供应商应承担合同中约定的赔偿责任，具体条款在采购合同中由采购人确定。

4.5供应商应遵守采购人的相关项目需求，相关技术服务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供应商瑕疵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要求赔偿合同价款1%的违约金，若造成相关损失的，供应商负责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4.6有下列情形之一，当事人可解除合同：

4.6.1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由于非采购人和供应商原因，致使合同实质性条款无法实现的）；

4.6.2当事人一方延迟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4.6.3当事人一方延迟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6.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5.解决争议的方法

5.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服务质量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

5.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通过协商或通过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验收方法和标准

6.1验收方法：全部体检报告移交采购人后，由供应商通知采购人进行验收；

6.2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要求。

6.3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

7.其他商务要求

7.1采购人有权核对供应商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及信息，对于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响应或承诺内容执行或存在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并根据违约情况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违约（赔偿）责任。

7.2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7.3在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供应商与采购人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当事人有权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